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 ETF；场内简称：2000ETF 增强；基金代码：159553，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191 号文准予注册，并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4 年 6 月 7 日。

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的募集截止日提前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即本基金截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予以确认，自 2024 年 3 月 23 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敬请投资者注意。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

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1日